

## 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积极回应市场 关切，市场有望向上震荡修复

——证监会副主席接受媒体采访点评

2024年1月25日

费小平（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18010002）

电话：0769-22111089 邮箱：[fxp@dgzq.com.cn](mailto:fxp@dgzq.com.cn)

尹炜祺（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22120001）

电话：0769-22118627 邮箱：[yinweiqi@dgzq.com.cn](mailto:yinweiqi@dgzq.com.cn)

曾浩（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23110001）

电话：0769-22119276 邮箱：[zenghao@dgzq.com.cn](mailto:zenghao@dgzq.com.cn)

### 事件：

近期，证监会副主席接受媒体采访。

### 点评：

#### ■ 1、证监会积极回应市场主体关切，释放强烈政策信号。

2023年7月24日中央政治局会议对资本市场作出重要部署，明确提出“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另外，时隔六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于2023年10月末召开，再次表态“活跃资本市场”。2023年8月以来，各部门分别从投资端、交易端、融资端三方面推动多项政策举措落实落地。但是指数继续震荡走弱，波动加大，市场赚钱效应一般。

针对近期股市出现波动，投资者对于资本市场“重融资轻投资”的争论较多，证监会积极回应市场主体关切，就热点问题进行回应，释放强烈政策信号。在1月19日，证监会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会围绕注册制改革、资本市场法治建设两大主题，就市场关心的热点问题做了详细解读。另外，1月2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专门听取了资本市场运行情况和工作考虑的汇报，作出系列部署，证监会正在抓紧落实推进。相关部门会议释放出强烈政策信号，提振市场信心。

#### ■ 2、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近期股市出现波动，投资者对于资本市场“重融资轻投资”的争论较多。证监会强调，只有广大投资者有实实在在的获得感，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才能有牢固的根基，从而真正实现稳市场、稳信心。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是证监会的法定职责，保护好广大投资者是我们巨大的责任。为此，将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贯穿到市场制度设计、监管执法各方面全流程，加快完善投资者保护的制度机制，全力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和法治环境，让投资者切实感受到市场的公平正义。

针对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上，证监会从制度设计和监管执法两大方面进行论述。**制度设计方面，一是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上市公司要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没有合理的回报就不是合格的上市公司。投资者买股票是要回报的，股市的长期回报要能高于存款、债券的收益，才是更加可持续的。证监会强调，将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质量评价标准，突出回报要求，大力推

进上市公司通过回购注销、加大分红等方式，更好回报投资者。同时支持上市公司注入优质资产、市场化并购重组，激发经营活力。巩固深化常态化退市机制，对重大违法和没有投资价值的公司“应退尽退”，加速优胜劣汰。二是**回报投资者要发挥证券基金机构的作用**。证监会强调，将健全保荐机构评价机制，突出对其保荐公司的质量考核特别是对投资者回报的考核，不能把没有长期回报的公司带到市场上来。另外，还将完善基金产品注册、投研能力评价等制度安排，引导投资机构转变“重销售轻服务”的观念，增强专业管理能力，加大产品和服务创新，更好满足投资者财富管理需求。三是**梳理完善基础制度安排**。全面评估发行定价、询价等机制，支持更多投资者参与，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把公平性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健全适合国情市情的量化交易监管制度，优化完善减持、融券、转融通等制度规则。

**在监管执法方面**，证监会强调，建设以投资者为本的资本市场，必须依法全面加强监管，特别是加强对上市公司的监管。同时证监会表示，有的上市公司诚信意识不强，上市目的不纯，缺乏公众公司姓“公”的基本认知，侵害投资者利益的事时有发生，严重影响投资者信心。未来证监会将加快完善更加严格的资本市场监管执法体系，增强监管穿透力。特别是进一步健全资本市场防假打假制度机制，保持“零容忍”高压态势。对于欺诈发行等严重损害投资者利益的违法行为，坚决重拳打击，让其“倾家荡产、牢底坐穿”。对参与造假的中介机构一体追责，让其痛到不敢再为。

### ■ 3、对市场影响：向上震荡修复

总的来看，本次证监会就股市波动、投资者保护、资本市场监管等问题作出积极回应，传达了1月2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和1月23日的证监会党委（扩大）会议精神。开年后资本市场波动明显，近期中央针对中短期A股面临的问题对症下药，反映了管理层对资本市场的重视，亦体现出此前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所强调的资本市场作为枢纽地位的重要性。我们认为政策力度加码的窗口已经打开，市场信心有望得到企稳修复。关注后续的证监会对政策细节的部署。

从市场来看，在指数连续的杀低后，市场的恐慌情绪得以较为充分的释放，叠加护盘资金进场以及政策持续发力，短线信心或有望渐进修复，目前上证指数已重回2800点上方。从基本面来看，当前国内经济修复斜率有所放缓，加力实施宏观政策有条件、有空间，央行已决定于2月5日下调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向市场提供流动性1万亿元，幅度超出市场预期，有望带动市场预期企稳向好。考虑到近期沪深300ETF成交量骤增，上市公司股东积极回购，叠加国常会提出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当下一些积极因素正在逐步累积。当前A股估值水平已处于历史低位，长期看已具备较高的投资价值，随着市场底部特征逐渐明确，悲观预期触底，叠加增量政策出台预期升温将不断驱动市场风险偏好回升，市场信心必将重聚，或有望带动大盘向上震荡修复。**板块配置上建议关注，直接受益于护盘资金增持沪深300ETF的大金融板块；或者是关注政府开支增加和三大工程启动带来的公用事业、建材、家电等板块的投资机会；此外还可以关注年报业绩有望超预期的领域，主要有AI科技创新和出口改善叠加的电子、汽车及零部件。**

### ■ 4、风险提示

内需恢复不及预期，消费延续疲弱，从而加大经济稳增长压力；海外经济超预期下滑，以及中美贸易摩擦超预期恶化，导致外需回落，国内出口承压；全球主要经济体超预期延长加息周期，高利率环境使全球经济增速明显放缓，压缩国内资金面；海外信用收缩引发风险事件，可能对市场流动性造成冲击，干扰利率和汇率走势。

**东莞证券研究报告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以上
增持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之间
持有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减持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导致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股票不在常规研究覆盖范围之内
行业投资评级	
超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标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10%之间
低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说明：本评级体系的“市场指数”，A 股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新三板参照标的为三板成指。

证券研究报告风险等级及适当性匹配关系	
低风险	宏观经济及政策、财经资讯、国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低风险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风险	主板股票及基金、可转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市场策略研究报告
中高风险	创业板、科创板、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三板（含退市整理期）等板块的股票、基金、可转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港股股票、基金研究报告以及非上市公司的研究报告
高风险	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方面的研究报告

投资者与证券研究报告的适当性匹配关系：“保守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低风险”级别的研报，“谨慎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低风险”的研报，“稳健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风险”的研报，“积极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高风险”的研报，“激进型”投资者适合使用我司各类风险级别的研报。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在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没有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综合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4 楼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 22115843

网址：www.dgzq.com.cn